

臺北市政府社會局

110年度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-脆弱家庭服務教育訓練研習班

教育訓練簡章

- 一、 依據：依行政院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、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54條、脆弱家庭之兒童及少年通報協助與資訊蒐集處理利用辦法第9條辦理。
- 二、 目標：提升各網絡人員對於行政院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、本府社會安全網補強執行計畫、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之基本認識，並提升對脆弱家庭之認識及敏感度與跨局處合作及服務，特舉辦本研習班。
- 三、 辦理單位：臺北市政府社會局
- 四、 辦理地點：為配合防疫，本次採視訊方式進行
- 五、 參加人員：
 - (一) 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54條規定之相關責任通報人員。
 - (二) 本訓練請各網絡單位新進同仁或未曾參訓同仁優先報名參訓，建議參加人員如下：
 1. 警察局：婦幼隊、各分局等新進或未曾參訓員警。
 2. 民政局：各區區公所社會課、戶政事務所等人員。
 3. 教育局：各級公私立學校教師、輔導人員、各幼兒園保育人員、教保服務人員等。
 4. 衛生局：各區健康服務中心、心理衛生中心、自殺防治中心、毒品危害防制中心等人員。
 5. 勞動局：各就業服務站、就業臺等就服人員。
 6. 家防中心：新進或未曾參訓社工人員。
 7. 社會局：新進或未曾參訓社工人員。
 - (三) 時間：110年9月2日(星期四) 14時至17時，預計150人參訓
- 六、 課程內容：
 - (一) 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、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之介紹。
 - (二) 網絡人員對於脆弱家庭指標及辨識、敏感度提升訓練。
 - (三) 社會安全網事件線上通報介紹。
 - (四) 綜合研討。

七、教育訓練：

(一) 報名截止日為110年8月11日(星期三)，報名方式如下：

1. 本府各局處：請各機關單位人事人員（公立學校教師請由人事室協助報名）協助至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「實體班期人事登入系統」（網址：http://dcsdcourse.taipei.gov.tw/personnel_login.php）完成班期報名作業。
2. 非本府單位(如法院、檢察署、私立學校、委託民間團體承接方案等)：請至報名網址 <https://reurl.cc/83Algd>，填寫報名資料，逾時不候。

(二) 本研習訊息將由本府公務人員訓練處逕以 E-Mail 發送予研習人員與各單位人事人員，請多加留意。為免傳送漏失情事發生，研習訊息請各機關人事人員再予轉知研習人員。

(三) 本次研習訓練除依實際訓練時數給予學習時數3小時認證，並登錄於公務人員終身學習網站。

(四) 研習期間因故請假，於研習後函送所屬單位列入差假登記，請假總時數逾全程1/5時，不核予「學習認證時數」。

八、業務承辦人：社會局社會工作科黃惠秋小姐

電話：(02)27206528（府內分機1633）

傳真：(02)27597773

電子信箱：ha_henrika@mail.taipei.gov.tw